

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原始权益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基金份额进展公告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28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3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办法(试行)》，以及《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二、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基于对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及基础设施项目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支持本基金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百瑞信托”）计划增持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已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和 5 月 9 日发布了《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增持基金份额计划的公告》和《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基金份额计划的公告》。

其中，江苏公司拟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起 6 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前提下，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竞价或大宗交易买入方式增持本基金份额，增持份额不超过 3,200 万份，占已发行基金总份额的 4.00%，本次增持不设定增持价格区间。百瑞信托拟自 2023 年 5 月 9 日起 6 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前提下，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竞价或大宗交易买入方式增持本基金份额，增持份额不超过 1,600 万份，占已发行基金总份额的 2.00%，本次增持不设定增持价格区间。

本次增持实施前，江苏公司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272,000,000 份，占本基金已发行份额总数的 34.00%；百瑞信托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三、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2023 年 5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收到江苏公司及百瑞信托的通知，江苏公司及百瑞信托已于上述相关公告发布后陆续实施增持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5 月 9 日至 5 月 31 日，江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本基金基金份额 2,859,607 份，占本基金已发行份额总数的 0.36%，增持总金额为人民币 28,326,834.84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江苏公司合计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274,859,607 份，占本基金已发行份额总数的 34.36%。

2023 年 5 月 9 日至 5 月 31 日，百瑞信托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本基金基金份额 1,723,418 份，占本基金已发行份额总数的 0.22%，增持总金额为人民币 17,030,826.8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百瑞信托合计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1,723,418 份，占本基金已发行份额总数的 0.22%。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江苏公司及百瑞信托合计累计增持份额 4,583,025 份，占本基金已发行份额总数的 0.58%，占增持计划拟增持份额的 9.55%；江苏公司及百瑞信托合计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276,583,025 份，占本基金已发行份额总数的 34.57%

四、后续增持安排及相关承诺

江苏公司及百瑞信托承诺后续将按照基金管理人 2023 年 5 月 6 日和 5 月 9 日披露的《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增持基金份额计划的公告》和《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基金份额计划的公告》继续增持本基金基金份额，并承诺本次增持的基金份额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后 6 个月内不会通过大宗、协议转让或竞价交易等方式进行减持。

五、其他说明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一日